

数字传媒与创意学院

关于牵头开展第八届大学生艺术展演活动 戏剧（戏曲）、朗诵项目专业组 推荐市级展演的作品公示

根据《重庆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重庆市第八届大学生艺术展演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渝教体卫艺函〔2026〕14号）、《重庆人文科技学院党政办公室关于开展第八届大学生艺术展演活动的通知》（重人科办〔2026〕31号）精神，数字传媒与创意学院牵头开展戏剧（戏曲）、朗诵项目专业组的活动，经师生自愿申报、学院组织展演评选，现将戏剧（戏曲）、朗诵项目专业组拟推荐进入市级展演的作品进行公示。

公示时间为2026年6月23日至2026年6月25日。

公示期间，如对拟推荐作品有异议，可实名向学院行政办公室反映。反映情况和问题必须实事求是、客观公正。

联系电话：18996253386。

邮件：402994603@qq.com

戏剧（戏曲）项目专业组

项目性质	组别	表演形式	节目名称	节目时长	指导教师 (集体项目不超过3人,个人项目限1人)	是否原创
集体	乙组	戏剧	《木》	11分30秒	田甜	是
个人	乙组	戏曲	《梨花颂》	2分15秒	李雪	否
个人	乙组	戏曲/曲艺	四川盘子《采花》	3分46秒	董珊惠	是
个人	乙组	戏曲	《牵丝戏》	4分25秒	陈鸿瑞	否

朗诵项目专业组

项目性质	组别	节目名称	节目时长	指导教师 (集体项目不超过3人,个人项目限1人)	是否原创
集体	乙组	归航	5分钟	种雪 杨越添	是
个人	乙组	城南旧事	5分钟	刘晓龙	否
个人	乙组	蜀道难	3分50秒	游现洪	否
个人	乙组	生死交响	4分40秒	陈怡霏	否

数字传媒与创意学院

2026年6月23日